**附件3：**

**身体状况确认书**

　　本人承诺身体状况良好，能够按照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山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、山东省公安厅颁布的《关于明确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体能测评和体检有关事项的通知》(鲁公通﹝2017﹞30号)有关规定(警务辅助人员招聘的体能测评工作，主要参照《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体能测评项目和标准(暂行)》执行。体能测评为达标性测评，凡其中一项不达标的，视为体能测评不合格，不能确定为体检考察人选。)，参加本次体能测评，如因隐瞒身体状况造成不良后果，或本人原因发生身体损害的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。

　　考　　生:

年 月 日